

113 年度落實禁止內線交易之具體情形：

一、訂定內部人禁止內線交易之內部規範：

本公司已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內控制度『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第五條第四項訂定「本公司內部人於獲悉公司財務報告或相關業績內容之日起之股票交易控管措施，包括(但不限於)董事不得於年度財務報告公告前三十日，和每季財務報告公告前十五日之封閉期間交易其股票。」

二、落實防範內線交易規範之具體情形：

- <1>.本公司每年至少一次對現任董事、經理人辦理「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及相關法令之教育宣導，對新任受僱人則由人事部門於職前訓練時予以教育宣導。本年度已於 9 月 5 日對現任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計 13 人次進行『防範內線交易』E-learning 教育宣導，包括：內線交易法規及從事內線交易應負之責任等。
- <2>.本公司於 113 年度間每個月底以 E-mail 方式向本公司內部人宣導「於獲悉公司財務報告或相關業績內容之日起之股票交易控管措施，包括(但不限於)董事不得於年度財務報告公告前三十日，和每季財務報告公告前十五日之封閉期間交易其股票」；並已於第三季財務報告發佈前 22 日(第三季財報發佈日為 11 月 11 日)，以 E-mail 方式通知內部人應於第三季財報發佈前十五日(即 10/26~11/11 期間)停止交易本公司股票。